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

2021年度，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将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由沈肇章、李进一、曹庸3名独立董事组成，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沈肇章先生担任，全部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议题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1-4-12	1.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3.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报告 4.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6.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信息更正的议案 8. 关于聘请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认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1-4-26	1.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2.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1-8-24	1.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议题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1-10-25	1.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重点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考察评估，认为其工作勤勉尽责，业务素质良好，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向董事会提议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做好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与外审机构就各重要审计事项进行充分的讨论与沟通，认真督促审计机构尽职尽责进行审计，把控审计工作的整体质量，监督审计结果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参与指导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通过认真听取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汇报，了解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督促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并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推进提出专业性、指导性意见。经审核，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或重要缺陷。

（三）审阅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了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阅工作，并对定期报告的编制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经审核，公司相关定期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也不存在其他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事务所出具的内

部控制审计报告，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或重要缺陷，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有效防范了企业经营风险，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并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外部审计机构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沟通，使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更为有效，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效率。

四、总体评价

2021年度，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遵守独立、公正、客观的职业准则，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2年度，审计委员会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有效地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和义务，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推动公司的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沈肇章、李进一、曹庸